

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106年5月11日(星期四)13:00-16:00

開會主題:教師專業社群活化教學工作坊——共同備課六

第五群組亮點講堂

開會地點:實踐國中

主持人:吳佩娟

記錄:羅淑蓮

出席者:

701 導師	王妍蓁	王妍蓁	專任教師	卜慧文	卜慧文
705 導師	余佳穎	余佳穎	專任教師	羅淑蓮	羅淑蓮
802 導師	蔡子璿	蔡子璿	專任教師	許其倫	許其倫
804 導師	林虹君	林虹君	專任教師	丁秀妃	丁秀妃
806 導師	林淑惠	林淑惠	專任教師	蘇宜珍	蘇宜珍
902 導師	吳佩娟	吳佩娟		岑麗穎	岑麗穎
904 導師	許睿娟	許睿娟			
906 導師	邱瑞銀	邱瑞銀			

列席者:

重要會議內容

一、實踐國中校長(廖純英)致詞

二、督學(張寶莉女士)致詞

三、西湖國中謝勝隆校長分享小說教學(以索軒版八下第1課書的悲哀為例)

(A) 備課(探究、合作、表達) < 自備1 理論探究切入
自備2 精讀文本入手

專書研讀:

小說的重要元素:故事、情節、人物、主題——以影片、文-(空城計)、文=(鍾理和草坡上)

說明

故事的脈絡發展：背景—發展—高潮—結尾

人物催生事件，事件影響人物，在過程中被迴響到什麼

主題：到底想表達什麼？
情節：隱含事件細節描寫為什麼如
何推進

本文分四節教授 (一) 全文概覽 (二) 段落梳理與統整 (三) 段落梳理與統整 (四) 段落梳理與統整 (回顧全文，因本情緒轉折，省思小說形式)

(B) 議課(聆聽.省思.感謝)

各校推代表分享心得(本校代表為許其倫老師)

佩娟 邱
(四三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 函

地址：11643臺北市文山區辛亥路7段67號
承辦人：洪穎馨
電話：22362852#122
傳真：22366485
電子信箱：melody200263@gmail.com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北市實中教字第10630283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30283800A00_ATTCH1.docx)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臺北市106年度國民中學第五群組國文領域
亮點講堂活動實施計畫一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6年3月7日北市教中字第10632001800號函辦理。
- 二、為推動本市106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教學品質之課程與教學，本校訂於106年5月11日(星期四)下午13時00分至16時00分辦理第五群組亮點講堂，相關實施計畫如附件。
- 三、本次研習邀請西湖國中謝勝隆校長主講「小說教學設計經驗分享」。
- 四、本案為跨校教師增能研習，屬共同備課性質，本群組國文領域教師皆須出席本次亮點講堂增能研習，請各校通知並薦派所屬國文領域教師參加，並給予公假排代。
- 五、即日起至5月4日前請逕上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並完成薦派手續。
- 六、本校不提供汽機車停車位，請多利用大眾運輸交通工具。

萬芳高中 1060421



裝

訂

線

正本：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靜心國民中小學

副本：

2017-04-21
交 09:34:08 章



裝



訂

線

臺北市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中學第五群組

國文領域亮點講堂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3 月 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632001800 號函辦理。

貳、目標：

一、持續辦理本市 106 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教學品質之課程與教學，達到精進教學品質效果。

二、提供動、靜態教學與學習活動觀摩，精進國中教師教學成效、提供教學現場教師相關典範教材，活化國中現場教學。

參、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主辦單位：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

肆、參加對象：本市第五群組各校國文領域全體教師。

伍、辦理時間及地點：

時間：106 年 05 月 11 日 13 時 00 至 16 時 00 分

地點：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活動中心會議室

陸、活動內容：本次研習將邀請西湖國中謝勝隆校長擔任講師。

柒、活動流程：

時間	流程	主講者
13:00-13:30	報到	實踐國中教務團隊
13:30-13:40	主席致詞	廖純英校長
13:30-15:30	小說教學設計 經驗分享	西湖國中 謝勝隆校長
15:30-16:00	頒發講師感謝狀 綜合座談	廖純英校長

捌、假別與研習時數：本次研習為跨校教師增能研習，屬共同備課性質，本群組國文領域教師皆需出席本次亮點講堂增能研習，並請各校給予參與教師公假派代，每位參與教師將核予時數研習時數 3 小時。

玖、報名方式：請於 5 月 4 日前逕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並完成薦派程序，以利核發研習時數。

壹拾、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地址：臺北市文山區辛亥路七段 67 號）※本校不提供汽、機車停車位，請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來。

壹拾壹、活動承辦聯絡人：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教務處洪穎馨組長

(02-22362852 轉 122)

壹拾貳、經費預算：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國民中學精進教學「群組中心
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第五群組工作計畫項下支應。

壹拾參、本計畫經奉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課文·注釋

01 我從孩提時就喜歡畫圖。

02 除了畫圖，還有數學，同學中沒有人比得上我。我刻意和他們比較這兩門學科，多少有點競爭的味道。不過我喜歡畫圖，是出於天性，只要獨處，就會靜靜的畫個不停。

03 倘使你以為喜歡畫圖的人個性溫順，那可就大錯特錯。我在班上是有名的調皮大王，皮到讓校長頻頻以「退學」來恫嚇①。我的淘氣和數學，是全校第一，但我最喜歡的畫圖，卻被一個叫志村的少年給搶先了。志村不只數學，其他學科也都是二流以下，可是他在繪畫上的天才卻無人能及，只有我稍微可以和他較量。

04 志村的皮膚白皙，溫順得像個女孩。我雖然也算是美少年，但卻爭強好勝又喜歡吵架，儘管考試成績總是獨占鰲頭②，老師卻常責備我態度高傲，同學也討厭我的盛氣凌人③。總之，我在學校的人緣很差。

05 我覺得大家故意讚美志村的圖畫第一，是想挫我岡本的銳氣。志村的圖畫未必那麼出色，偏偏大家都激賞他的作品，而我即使畫得再好，也不會有人褒獎④，所以，少年的我非常怨恨他的廣受歡迎。

06 某日，學校舉行展覽會，展出習字、繪畫。我為了和志村拚個高下，刻意畫了一個很大的馬頭側面。這個題材相信是一般少年應付不來的。我每天回家都關在房間裡看書臨摹⑤，甚至不自量力的嘗試實物寫生。離我家不遠處有個農家，那裡有間馬廄⑥，我常去馬廄觀察，不論馬的輪廓、陰影，或是如何運筆，我相信，這次畫得比之前要好很多，甚至連志村以前的畫作也無出其右⑦，就算老師和同學再不公平，這次的展覽我鐵定可以獲得大勝。

07 因為展出的作品都是在家中製作，所以大家都祕而不宣⑧，沒有人知道誰畫了什麼，尤其志村與我更是保密到家。我常想：我畫的是馬，志村畫的是什麼呢？

08 展覽會當天，學生的父兄姐妹一大早就到學校參觀。進入展覽室的數百名學生當中，心情最激動的大概就是我吧。展覽室並排懸掛著兩幅大畫，前面擠滿了觀看的人。那兩幅大畫當然是志村和我的作品。

09 我一看到志村的畫，嚇了一大跳。他居然畫的是哥倫布⑨肖像⑩，而且還是用粉彩筆作畫！學校原本只有教鉛筆畫，並沒有教粉彩畫。姑且不論畫得好壞，單就我不曾想到用粉彩畫這件事，便矮人一截，更何況單一顏色的鉛筆無論畫得多巧妙，終究不如粉彩筆的色彩繽紛。我的馬頭跟滿臉鬍鬚的哥倫布，簡直無法相提並論，那些原本就崇拜志村的傢伙，看得直歡呼：「馬固然好，哥倫布更勝一籌⑪啊！」

10 我奔出學校大門，沒回家，直接來到田園。懊惱、羞憤的心情，使我的淚水無法遏抑。我跑到河灘，撲倒在草叢中，捶胸頓足⑫的大哭，這還不夠，又撿起石頭四處亂丟。

11 在任性撒（△Y）野中，我忍不住想：那傢伙什麼時候學會粉彩畫？是誰教他的？哭鬧一陣後，我累了，不知不覺間躺下來仰望著藍天，聽著潺潺的流水聲，拂過嫩草的風帶來春天的香氣。突然間，我興起一個念頭：對了，我也用粉彩筆畫畫看。

12 於是我立刻趕回家，得到父親的同意，跑去買了粉彩筆，然後帶著畫板出門。這是我第一次買粉彩筆，完全不知如何使用。之前看過別人畫的粉彩畫，那時覺得自己的實力不夠，不敢嘗試，但我想：既然志村能畫，我也可以畫得來吧。

13 我再度來到河邊，第一個念頭是畫水車，因為以前曾經用鉛筆畫過，改用粉彩筆來畫應該不難。爬滿常春藤的古老水車，面向著河，半隱沒在茂密的樹林間，這景象對於少年來說，是個相當有趣的題材。

14 我沿著河堤往上游走，想從對岸畫它。走到堤岸下河灘的草原時，赫然^⑬發現已經有一個少年坐在草叢中，正對著水車寫生。走到距離他約二百多公尺的地方，我一眼就看出那是志村。他專心作畫，似乎沒有察覺我的靠近。

15 「哎呀！他也來了！怎麼總是走在我前頭？真是個討厭的傢伙！」我在心裡埋怨著，但又不甘心就這麼回頭，只好怔怔^⑭的望著他的背影。

16 志村正全心作畫，上半身露出草叢，畫板靠在屈起的膝蓋上。河柳的陰影打後方籠罩著他的全身，陽光透過樹葉縫隙，淡淡灑在他白皙的面頰和肩膀。這景象倒也有趣，就來畫他吧。於是我坐下來，把志村當作寫生的對象。讓我驚訝的是，當我揮筆作畫時，居然把早先憎（仄）恨志村的心思拋諸腦後。

17 他不時抬起頭看著水車，然後低頭面向畫板，臉上浮現出愉快的微笑。當他微笑時，我也不由自主的露出笑容。

18 突然志村站起來，轉向我。他帶著難以言喻^⑮的溫柔，笑著問：「你在畫什麼？」我說：「畫你啊！」

「我已經畫好水車了。」

「我還沒有畫完。」

「哦！」志村說著，重新坐下。「你繼續畫吧！我也可以趁機修一修畫稿。」

19 我再度動起筆來，這時厭惡志村的心情完全消失，反而覺得他很可愛。等我畫好時，志村來到我的身邊。

「啊，你用粉彩筆畫圖喔！」

「頭一次畫，畫得不好。你是跟誰學粉彩畫的？」

「前不久從東京回來的奧野先生教我的。才剛學，還不像樣。」

「你畫的哥倫布很棒啊！我嚇了一跳呢！」

20 從那天起，我們變成好朋友，一起上學，一起帶著畫板到山野寫生。過不久，我們到縣城讀中學，必須到學校寄宿。寄宿的那個城鎮離我們村莊只有七里路，坐汽車反而要繞路，因此我們寒暑假都結伴走路回家。

21 這七里全是山路，途中有山谷，有溪澗，有深淵，有瀑布，有村落，也有兒童嬉戲。清晨時分離開宿舍，日暮即可返家。我不停思索著，要怎樣畫出這一日所見的形、色、光、趣^⑯，把如夢幻般鎖住我心扉的謎團解開？志村也是一樣，所以我們兩人忽前忽後的走著，看到美景便坐下來用鉛筆寫生，渾然不覺^⑰時光飛逝。

22 幾年後，志村因故輟學回家，而我則到東京遊學，兩人便斷了音訊。一晃眼^⑱又過了四、五年。自從來到東京以後，我雖然依舊喜歡畫圖，但不再提筆，只偶爾去看名家的作品，稍微抒解一下渴望畫圖的心。

23 二十歲那年，我回到久別的家鄉，偶然看到壁櫥裡的畫板，想起好久不見的志村。打聽之下，才知道他在十七歲那年就病死了。

24 我提起久違的畫板離開家。家鄉風景依舊，我卻不再是當初天真的少年。也不知是幸還是不幸，我不只增加了年歲，還曾為人生問題、生死問題苦惱，因此面對和從前一樣的大自然，卻有了完全不同的心情。

25 時值仲夏^⑲，我提著畫板卻無心作畫，獨自漫步到以前和志村一起寫生的原野。黑暗中也有歡欣，光明裡也有哀傷，我拉低草帽的帽緣，望向遠方的山丘、近處的樹林，炙熱的陽光下，到處是閃耀眩目^⑳的景色。我不禁哭了起來。

第六次共備照片 (106/5/11)



